

2023 年大專校院碩士班博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陸生作業流程

網路報名
2023 年 05 月 15 日
至
2023 年 06 月 05 日 17:00

- 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「線上報名」區
<https://rusen.stust.edu.tw>

**上傳資料
及
繳報名費**
2023 年 05 月 15 日至 06 月 12 日

- **網路上傳資料，上傳格式及檔案大小等規定，請詳見本會網站公告之操作說明**
- 2023 年 06 月 12 日前，本會未收到上傳資料，或有以下情形之一者，視為未完成報名：
 1. 未上網報名或報名不完全者。
 2. 未繳費者。
 3. 基本資料未上傳或不齊全者，不再通知補正，事後申請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繳或追認。

**網路查詢備審資料上傳狀態
及
資格審查結果**
2023 年 05 月 15 日至 06 月 12 日

- 至本委員會網站報名系統查詢

網路查詢預分發結果
2023 年 07 月 10 日 10:00

- 至本委員會網站報名系統查詢

網路登記參加正式分發
2023 年 07 月 10 日 10:00
至
2023 年 07 月 12 日 17:00

- 預分發獲得正取和備取者，須至本委員會報名網站登記，未登記者喪失正式分發資格

網路查詢正式分發結果
2023 年 07 月 17 日 10:00

- 至本委員會網站報名系統查詢
- 調查戶籍地址(陸方臺辦用：辦理赴臺學習證明及手續)
暑期通訊方式(臺灣招生學校用：學校寄發錄取通知)

取得就學資格後應辦理事項

- 請參考次頁的說明

2023 年大專校院碩士班博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

陸生取得就學資格後應辦理事項流程

等待錄取學校郵寄之錄取通知

- 錄取學校最晚於 2023 年 07 月 21 日前寄出錄取通知單及錄取陸生應辦事項(若於 07 月 31 日左右尚未收到，請直接跟錄取學校聯絡)



郵寄辦理入臺許可所需文件

- 請將招生簡章及錄取通知單內所要求的文件儘早郵寄錄取學校(最好於 2023 年 08 月 10 日前寄出：依錄取校規定為準(寄出方式沒有限制，航空掛號或快遞：例如 EMS、DHL、順豐等，能準時寄達就可以)



等待錄取學校 E-MAIL 或郵寄
單次入臺許可證

- 收到單次入臺許可證後即可辦理赴臺審批作業 (EX：大通證簽注)



入境來臺

- 依照錄取通知書內所定期間，攜帶學校規定應繳證件原始正本來臺報到並註冊。